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吳艾文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57

傳真：02-27593361

電子郵件：rj736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732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年臺北市辦理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國中版1份

(27461312_1123073272_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112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系列活動第一場次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更正辦理日期為112年9月2日（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2年8月1日北市教中字第11230704492號函（下稱前函）續辦。
- 二、前函誤植該系列活動第一場次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辦理時間為112年10月13日（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2時30分，特此更正為112年9月2日（星期六）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分。
- 三、檢附旨揭家長生命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國中版）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請中正國中轉交）

副本：電文
2023/08/15
交換章

萬芳高中 1120815



PPAA1126009165